

谋求长期合作 发展物流运输业

实现互利共赢

■ 首钢总公司

首钢是我国最早实行国际化战略的大型钢铁企业之一,从1985年开始涉足远洋航运业。经过20多年的发展,在远洋运输、货船管理和营运方面积累了一定的经验,但是作为钢铁企业,不能完全依靠自身力量满足日益增长的进口运输需要。进入21世纪以来,随着钢铁生产能力的扩大,首钢进口铁矿不断增多,从2000年的494万吨增长到2005年的1627万吨,远远超出了自有船队的运输能力。首钢必须开展与大型物流企业的战略合作,才能获得进一步发展,才能在合作中实现互利共赢。

首钢远洋运输公司从1985年成立伊始,就开始了与中远集团在船员、技术和港口代理等方面的合作。2000年,首钢与中远集团首次就首钢进口铁矿的海运签订包运协议,双方的合作上升到原料供应链的战略层次。2004年5月18日,首钢总公司朱继民董事长和中远集团魏家福总裁主持了《首钢总公司—中远集团战略性合作伙伴关系框架协议》的签字仪式,促进双方合作进入了新的阶段。近年来国际干散货运输市场迭创新高,经历了前所未有的巨幅震荡,首钢与中远集团在2004年签订了为期3年的澳洲航线包运合同,成为当时稳定航运市场价格的标志性事件。首钢与中远集团的合作逐步从巴拿马型船,上升到好望角型船,从个别航线扩大到所有首



钢进口矿航线。2001年中远集团承运首钢进口澳矿限于巴拿马型船,总量约70万吨,2004年中远集团承运了首钢进口巴西矿和澳矿330万吨,2005年运输量上升到600万吨,占当年首钢进口矿总量的37%,其中绝大部分使用好望角型船。进入2006年,首钢和中远集团合作,不仅在运输数量上达到新的高度,而且还要进一步商讨在特大型散货船方面的合作。通过双方的良好合作,业务不断拓展,不仅促进了双方企业的共同发展,实现互利共赢,为大企业的战略性合作提供了典范,而且为我国国民经济和国际贸易的发展,做出了积极的贡献。

目前,首钢正在按照国务院批复,全面推进钢铁业的搬迁调整,在逐步压缩北京石景山区钢产量的同时,在河北曹妃甸建设具有21世纪国际先进水平的大型钢铁精品生产基地。按照首钢“十一五”发展规划,到2010年,集团

销售收入和海外营业额、实现利润、在岗职工人均年收入,要分别比2005年翻一番;集团钢产量达到2000万吨,把首钢集团建设成为自主创新型、运行高效型、循环经济型、和谐发展型企业,在钢铁业和综合经济实力方面位居国内一流行列。到2020年要进入世界500强。

在物流运输方面,首钢要进一步加强与国际、国内物流企业合作。一是矿产资源远洋运输,采用中长期COA合同和现货市场航次租船方式相结合的运作形式。二是积极与矿山供应商、船运公司开展远洋物流方面的紧密合作,实现货运一体化。三是在国内构建以港口为中心,集中转、船运、铁路运输为一体的矿产资源中转配送体系。要充分利用首钢新钢厂地处曹妃甸港口水路运输优势,实现港口对港口的资源链接。四是全面贯彻落实《全国物流2005~2010年发展规划》,从全球经济一体化的高度,加速物流产业与国际接轨,建立从订立合同到产品送达的全程物流服务体系,提高专业化程度,加强供应链管理,提高企业整体竞争力。

首钢未来的发展,充满着巨大的合作发展空间。我们愿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,与上下游各类企业全面加强战略合作,共创美好明天!